

安蔭邨德蔭樓互助委員會

安蔭邨德蔭樓互助委員會(下稱本會)就立法會福利事務委員會討論「綜合社會保障援助制度」提出以下意見：

安蔭邨是房委會轄下一條公屋邨，屋邨在九十年代落成，居民在 1994-95 年期間陸續入伙，主要因為當時房委會進行重建計劃，將原來的舊型公屋邨清拆重建，居民獲原區安置上樓，每月租金由原來的幾百元激增幾倍至二千元。而安蔭邨亦設有長者屋合住單位及長者獨立單位，所以邨內住了不少長者。根據房署資料，現時安蔭邨約有 5,300 戶 (16,500 人)居住，長者人口約有兩成。

不少住戶自 1994-95 年期間入住安蔭邨，至今已有 16-17 年，當時還是中年人士，子女尚未成人，仍需靠父母供養。今天子女們都已長大成人，惟根據房署條例，只能容許其中一名子/女隨父母居住，其餘家庭成員必須取消戶籍，加上富戶政策等擾民政策，令較有經濟能力的家庭成員被迫遷離父母另覓家園。久而久之，安蔭邨慢慢變成老化社區，不少長者因為無人照顧，經濟出現困難而被迫以綜援渡日。與子女同住的長者亦因為綜援政策必須以「全家申請」而無法獲批綜援，最後只能依靠生果金或拾荒維生，這樣的情況，每天可見，比比皆是。

事實上，自 1999 年社會福利署收緊申請資格，與家人同住的長者不能獨立申請綜援，必須與同住子女一同申請。政策本身就是極為不合理，一方面政府標籤綜援人士為「綜援養懶人」，一方面卻強迫同住子女一同申請；政府不斷製造假象，誤導社會以為子女「有工唔做攞綜援」。結果不少家庭因政策收緊，子女在無法供養父母及不願全家申領綜援的情況下，最後被迫分家。難怪安蔭邨住了不少獨居長者！

就以本邨為例，不少長者只與一名子/女同住，由於子/女收入不高，無法供養父母；儘管子/女獲社署准以簽署聲明(俗稱：衰仔紙)文件後，讓父母酌情獲批領取綜援金，但往往因此而破壞家人關係。雖然長者基本生活得以解決，但家人關係卻越來越差；最終長者心理亦感覺難受而影響精神健康生活。

現時，全港長者人口超過 100 萬，當中有約 20 萬人依靠綜援金過活，有近 50 萬長者領取生果金；然而尚有數十萬計長者退休後沒有退休生活的保障。據「爭取全民退休保障聯席」2010 年委託香港理工大學進行的民意調查顯示，不但有八成人支持設立全民退休保障制度，同時有八成人認為政府需要在 2010 年的施政報告中設立全民退休保障制度。由此可見，社會普遍對推行全民退休保障計劃已有共識，正如行政會議成員兼安老事務委員會主席梁智鴻醫生早前公開表態『全民退休保障不容再等』。

最後，本會重申以下立場：

- 1) 政府必須正視香港退休保障的問題，將全民退休保障納入工作議程，並立即進行公眾諮詢及全面規劃；
- 2) 立即恢復長者獨自申領綜援的資格，並全面檢討現行的綜合社會保障援助制度；
- 3) 政府必須盡快推行全民退休保障計劃，以徹底解決「結構性老年貧窮」問題。